

## 李建勤赴四川音乐学院调研座谈 加强党的建设 深入对标竞进 建设全国一流的音乐学院

本报讯(记者 鲁磊 陈朝和)8月31日,省委教育工委书记李建勤赴四川音乐学院调研座谈,强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抢抓“十四五”建设发展机遇,对标先进找差距,着力强弱项、补短板,为推动四川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

李建勤首先来到成都城市音乐厅,调研音乐厅运营和维护情况,随后前往四川音乐学院,调研疫情防控及开学工作,详细了解师生返校情况、疫情防控方案制订、措施落

实、物资储备、环境消杀、应急演练等情况。在四川音乐学院美术学院,李建勤深入了解了学科建设、教学科研、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有关情况。随后召开座谈会,听取学院工作情况汇报。

李建勤指出,四川音乐学院办学历史悠久,办学特色鲜明,在教学科研、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了长足发展,为繁荣社会主义文艺,服务四川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李建勤强调,要深化学习,完善机制,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要深入开

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第27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把党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意识形态等工作牢牢抓在手上,切实履行好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要密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了解师生所思所想,理顺情绪、化解矛盾,防止小问题演变成大事件;抓好巡视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切实做

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

李建勤要求,要坚持问题导向,对标先进,补短板、强弱项。扎实开展“对标竞进、争创一流”活动,全力推动学院提质晋位;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回答好“为谁培养人、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三个问题,把握好“教书与育人、教与学、教学与科研、数量与质量”四个关系,努力把学院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音乐学院。

李建勤指出,调研就是要解决问题。对于学院提出的需要解决的问题,省委教育工委、教育厅将明确

牵头领导和责任处室,建立工作台账,抓紧协调,推动问题解决。

李建勤强调,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松劲心态、厌战情绪,压实工作责任,细化防控措施,扎实做好开学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要全面推进18岁以上师生员工无禁忌人群新冠病毒疫苗应接尽接,筑牢校园疫情防控屏障,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安全。

省委教育工委书记,教育厅党组成员李国贵;省委教育工委委员,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陈朝先;四川音乐学院主要负责同志参加调研座谈。

### 开学啦!

图片新闻

9月1日,中小学生们迎来了充满活力的新学期。当天,我省各中小学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开学第一课”主题教育活动,开启快乐的新学年。

川大附小清水河分校一年级新生开心入学(蒋红摄)

成都市龙江路小学孩子们在校门口愉快合照(图片由学校提供)



## 《教育督导问责办法》9月1日起施行

据教育部官网 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压实教育督导问责制度,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近日印发《教育督导问责办法》(以下简称《问责办法》),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问责办法》共有六章、29条,着重从4个方面对教育督导问责作出系统设计。

一是“问谁的责”,明确了问责对象。主要包括3类对象,即地方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有关工作人员。

二是“谁来问责”,明确了问责主体。各级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负责本地区教育督导问责工作,依法追究存在违规行为的单位、个人的责任。同时,整合教育监管力量,建立教育督导与教育行政审批、处罚、执法的联动机制,有关部门依法落实问责职责。

三是“问什么责”,明确了问责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六类情形:一是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国务院教育决策部署不坚决不彻底。二是履行教育职责不到位。三是教育攻坚任务完成严重滞后。四是

办学行为不规范。五是教育教学质量下降。六是安全问题较多或拒不接受教育督导。《问责办法》明确,被督导单位的主管部门要指导督促

被督导单位落实整改意见,整改不力要负连带责任。

四是“怎么问责”,明确了问责方式。针对被督导单位,主要采取公开批评、约谈、督导通报、资源调整、行政处罚等问责方式。针对责任人,主要采取责令检查、约谈、通报批评、组织处理、处分、移交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等问

责方式。针对民办学校和教育培训机构责任人,还可采取依法罚没违法所得、从业禁止、纳入诚信记录等问责方式。

四是“问什么责”,明确了问责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六类情形:一是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国务院教育决策部署不坚决不彻底。二是履行教育职责不到位。三是教育攻坚任务完成严重滞后。四是

### 四川:深入推进问责实施,让约谈成为常态

2020年,我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列为教育督导的“1号工程”。在国家督导暗访组发现并移交关于少数县谎报瞒报公务员奖励性补贴、对教师举报问题核查处置不力的问题线索后,四川立即核实、迅速处理:一是通报督办。向全省通报有关县虚报瞒报信息、谎报制度落实情况、对举报问题

处置不力三个方面的问题,要求各地引以为戒、举一反三。二是约谈整改。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约谈市长、县长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督促加快问题整改。要求市委书记、市长专题研究,建立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保障机制和义务教育教师工资随当地公务员收入动态调整机制,目前已全面整改到位。三是追究问责。依据职责权限,地方责令有关县向市委、市政府作出深刻检查;对县政府发出监察建议书;对县长进行诫勉并在市大会上作检讨;组织处理和党纪政务处分9人。

“近年来,我省教育督导问责成为了行政问责重要组成部分,过去问责不主动、追责不给力的现象已得到根本扭转。”傅明介绍,目前,四川已建立完善约谈制度,让约谈成为常态。近两年,省级层面约谈19次、涉及近100个市州和高校。今年,分管副省长、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主任就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国家督导检查反映出的问题约谈4个市(州)和6个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就校园安全问题约谈3个市政府和6所高校负责同志。

在形成教育资源调整与督导问责挂钩工作上,今年起,四川已对高校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结果存在问题的9所高校,相应调减当年研究生招生计划108人;针对某民办学校原负责人猥亵学生的严重师德师风问题,降低学校在全市综合评价等次,取消学校评优评先资格,对校长和师德师风监管负责人提醒谈话并扣减考核绩效。

四川如何贯彻落实《问责办法》?傅明说,《问责办法》将“问题导向”一以贯之,使大家在开展督导问责时更加有法可依、有据可考、有章可循,有很强的可操作性,给四川省坚持做好教育督导问责工作打了一针“强心针”。下一步,四川省将深入贯彻落实好《问责办法》,重点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学习宣传,营造更加良好的教育督导问责环境;二是研究制定《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我省督导问责制度体系;三是深入推进问责实施,为教育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